

逢甲大學108學年度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第三梯次 【海外測驗地區】僑生及港澳生分發本校錄取名單

主旨：公告108學年度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海外測驗地區】僑生及港澳生分發本校錄取名單，共計1名。

依據：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 108 年 5 月 17 日海聯試字第 1083000086C 號公告錄取名單辦理。

公告事項：

- 一、錄取來臺就學者，應持海外聯招會分發通知書及本校入學通知書向我政府駐外機構申請入境來臺之就學簽證。學生抵臺後申請居留部分，由本校國際事務處於學生來臺註冊後，統一向內政部移民署服務站申辦居留證。
- 二、錄取生依全民健康保險法規定，在臺連續居留滿6個月或其曾出境1次未逾30日，其實際居住期間扣除出境數日後，併計達6個月之日起，應參加全民健康保險；家境清寒僑生得於赴臺前取得經駐外機構或保薦單位、僑校、僑團等機關或單位（非個人）開立之中文或英文清寒證明文件向就讀學校申請，經審查符合資格者，由僑務委員會補助全民健康保險費自付額二分之一；另抵臺後在未參加全民健康保險前，得依僑生傷病醫療保險作業要點規定，參加僑生傷病醫療保險，保費自行負擔二分之一，僑務委員會補助二分之一。
- 三、錄取新生應於 **2019年9月2日**，持海外聯招會分發通知書及本校新生入學通知書依據入學手冊所載時間地點辦理報到手續，並繳驗護照、**【僑生】**僑居地永久或長期居留證件正本、**【港澳生】**及**【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港澳護照或永久居留資格證件正本、高中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正本、成績單等正本及健康檢查證明文件(正本繳驗後將歸還)，始得註冊入學。如在報到註冊時未能繳交驗證文件者，將撤銷其入學資格。
- 四、請於**2019年6月30日**前至本校國際事務處網頁 (<http://www.oia.fcu.edu.tw/> → 新生專區)線上回覆「就學意願」及「宿舍申請」，確認您是否願意入學，俾利安排。
8月以後之相關「行事曆」，將於7月後公布於國際事務處網頁(<http://www.oia.fcu.edu.tw/>)「境外學生專區」→「新生專區」查看。
- 五、本校入學通知書預計2019年5月24日前寄發，二週內若未接獲通知者，請向本校招生事務處招生行政組查詢(洽詢電話：+886-4-24517250轉2184、聯絡人：游馨虹小姐)。
- 六、本校108學年度第1學期上課日期為2019年9月9日(星期一)。

【資訊電機學院】

學系別	學制	僑生編號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僑居地
資訊工程學系	學士班	272031	羅頌挺	LO CHONG TENG	澳門